

# 2023年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方案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总结(实用5篇)

为了确保事情或工作得以顺利进行，通常需要预先制定一份完整的方案，方案一般包括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工作重点、实施步骤、政策措施、具体要求等项目。我们应该重视方案的制定和执行，不断提升方案制定的能力和水平，以更好地应对未来的挑战和机遇。以下是我给大家收集整理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方案篇一

现结合我校实际，就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汇报如下：

中心校始终把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摆上重要的议事日程，及时召开由中小学校长、教师代表、学生家长代表共同参与的专题会议，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和工作制度，中心校以及各中小学设专人，负责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的日常工作，确保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落到实处。

为进一步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力争把工作做真做实，中心学校成立了以校长朱培杰为组长，各中小学校长为成员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领导小组”。全镇中小学同时都成立了党支部负责调解党员、干部之间的矛盾；工会负责调解校内教职工之间的矛盾；保卫科、警务室负责调解师生与校外人员发生的矛盾纠纷；班主任负责解决本班学生矛盾，年级组配合班主任解决班与班之间学生矛盾；学生家长委员会负责回复学生、家长在对学校教育教学和管理监督过程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由于我校矛盾纠纷排查调处体系分工明确，各施其职，相互协调，及时化解了各种矛盾，从而使校内师生员工和睦相处，教学秩序井然。

作为学校管理者和责任人，自身素质要硬，工作能力要强，

这就要求每一位中小学校长不断加强政治学习和业务学习，不断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不断加强自身修养，做到品德高尚、业务过硬、懂政策、懂法律、责任心强。近几年来，我镇教育系统这支管理队伍素质有了明显提高，在开展工作的过程中能做到减少问题的发生概率，能做到及时妥善解决问题、能做到问题的解决不出校门。

学校实行民主管理，科学决策是减少矛盾纠纷的关键；做到校务公开，增强管理透明度是减少矛盾纠纷的良药。为此，全镇各中小学很早就成立了校务公开领导小组。凡大事、重大决策及时公开。评优评先、年终考核、绩效工资发放等做到公平、公正、公开、透明、合理，并把结果公示，无疑义后再予以定局。

在做好家长工作中，中学校从两个方面入手：一是认真办好家长学校，提高广大家长教育子女的水平和对学校工作的积极配合程度；二是要求班主任和任课教师经常与家长联系，对存在问题要做到底子清、事因明、方法正、及时耐心主动做好宣传解释工作，把大事化小，把小事化了。

然而，一所学校难以避免教师、家长和学生对学校管理产生意见。一旦突出问题和意见不及时处理，很有可能出现矛盾纠纷，甚至事态进一步激化。为此，我校的对策就是提供畅通的申诉渠道，热情及时予以解决或答复。如果教师、家长有意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条线领导能解决的由条线领导负责解决，条线领导不能解决的提交行政会议、教代会讨论解决，学校解决不了的也要耐心做好解释工作。近日，我们对中心校20xx年信访，认真进行了一次清理，并逐一建立台帐，做到底数清楚，有的放矢，同时通过下访、接访及召开矛盾纠纷措底分析会等多种方式进行排查，把重要信访及作为排查的重点，对排查出来的问题，及时进行汇总，全面掌握了矛盾纠纷和信访不稳定因素。

加强舆论宣传。利用各种手段广泛宣传维护稳定的重要意义及

“中心校调处中心”的性持和作用，进一步畅通群众信访渠道，动员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支持和参与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活动，共同维护教育稳定。完善各项工作制度，使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全面建立“积极预防、及时发现、有效控制、妥善解决”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长效机制。利用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广泛深入开展《信访条例》等法规政策的宣传，教育教师、学生及学生家长通过正当渠道反映诉求，不听信谣言、不超越政策提出过高要求，有效防范简单问题复杂化、局部问题扩大化、小问题变成大问题，尽量降低解决问题的难度。使群众依法有序上访，依法维护自己合法权益。

健全完善各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机制，注重加强预警预测，建立灵敏有效的信息网络，及时掌握矛盾纠纷信息，本着抓早、抓小、抓苗头的原则，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调解、谁落实”的原则，实行分级负责、归口调处，把受理的矛盾纠纷调处责任落实到各中小学和个人。

加强对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的督促检查，严格考核奖惩，把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作为考察校长工作作风和处理复杂问题能力的重要内容，把工作绩效纳入综合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对积极预防和有效化解矛盾纠纷的学校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对因思想不重视，工作不主动，导致矛盾排查不及时，调处不到位，造成矛盾激化的，要坚决实行责任查究。

积极发挥工会、教代会的作用。学校的重大决策必须经教代会讨论通过，并且在每月的教职工大会上要公布财务收支情况；学校每逢节假日都要派人退休教师进行慰问，对生病或有婚、丧等重大事情的教师，学校也要派专人看望。通过以上作法，充分调动了教师参与治校的积极性，进一步密切了学校与教师间的关系，增强了凝聚力。

##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方案篇二

今年以来，乌东路司法所在区司法局和街道工委办事处的领导和支持下，以党的xx大精神为指导，街道和社区共计受理各类矛盾纠纷53起，调解53起，受理率达100%。民间纠纷调处率达100%，调处成功52起，成功率达98%以上，无一人重新犯罪、无民转刑案件、无一人进京上访。

按照上级的要求，进一步充实街道调委会，健全了社区调解组织。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将懂法律、有政策水平、有工作能力的同志充实到调解队伍中来。对11名人民调解员充实调整工作。加强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制定培训学习计划，把每星期二下午作为培训的时间，雷打不动；开展岗位练兵，要求每个调解员一月一篇调解卷宗。使他们都能迅速了解社情，串百门，知百家事，解百家难；经常性的开展业务交流，规范人民调解程序和工作记录，制订了较为完善的人民调解协议书；坚持基层调解“一把手”负责制，做到“哪里有人群，哪有就有人民调解组织；哪里有民间纠纷，人民调解就做到哪里”，确保调解工作层层有人管，级级有人抓，抓早，抓小，抓苗头，以确保小纠纷不出楼栋、大纠纷不出社区，疑难纠纷不出街道，在各个居民小区设立调解小组，调解小组里设调解信息员，形成了“街道调委会---社区调委会---调解小组---调解信息员”的四级调解网络。促进了社区稳定和谐发展。

街道工委、办事处经常召开领导班子专题会议，把人民调解工作作为街道“创安维稳”重要的基础性工作并纳入全年工作目标；明确了街道“一把手”重点抓，分管领导亲自抓，司法所长具体抓的机制，形成了：有领导负责，有专人处理，有解决的时限，有督促检查的“四有”机制，强有力的保证人民调解工作的良性运转。

第一是发挥人才优势，在各社区配齐配强专职人民调解员的

基础上，积极整合地区内调解人才资源参与到人民调解工作中。注重吸纳地区内离退休的老法官、老干部、老党员等“三老”人员作为志愿者，发挥他们懂法律、威望高、情况熟、素质好、群众信任的优势，从而使很多矛盾纠纷得以化解在萌芽状态。第二是发挥网络优势。通过人民调解为主的四级网络的联调联动，一方面可以立即查清纠纷发生的时间、地点、事件及当事人，分析出矛盾纠纷的成因，事态情况及影响，另一方面矛盾发生地的“网络”首先获得信息，反映事件准确、及时，便于纠纷的迅速排解。

建立领导与公安、信访、司法、劳动、民政等部门参加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责任制和领导包案制度，纠纷激化过错责任追究督办责任制，民情分析报告制，定期回访制等规章制度，使大调解工作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使大调解工作成为积极预防、及时发现、有效控制、妥善解决矛盾纠纷的长效机制。街道、司法所制订了各类突发事件维稳工作预案，如：拆迁、上访等工作预案。

###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方案篇三

今年以来，乌东路司法所在区司法局和街道工委办事处的领导和支持下，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街道和社区共计受理各类矛盾纠纷53起，调解53起，受理率达100%。民间纠纷调处率达100%，调处成功52起，成功率达98%以上，无一人重新犯罪、无民转刑案件、无一人进京上访。

按照上级的要求，进一步充实街道调委会，健全了社区调解组织。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将懂法律、有政策水平、有工作能力的同志充实到调解队伍中来。对11名人民调解员充实调整工作。加强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制定培训学习计划，把每星期二下午作为培训的时间，雷打不动；开展岗位练兵，要求每个调解员一月一篇调解卷宗。使他们都能迅速了解社情，串百门，知百家事，解百家难；经常性的开展业务交流，

规范人民调解程序和工作记录，制订了较为完善的人民调解协议书；坚持基层调解“一把手”负责制，做到“哪里有人群，哪有就有人民调解组织；哪里有民间纠纷，人民调解就做到哪里”，确保调解工作层层有人管，级级有人抓，抓早，抓小，抓苗头，以确保小纠纷不出楼栋、大纠纷不出社区，疑难纠纷不出街道，在各个居民小区设立调解小组，调解小组里设调解信息员，形成了“街道调委会——社区调委会——调解小组——调解信息员”的四级调解网络。促进了社区稳定和谐发展。

街道工委、办事处经常召开领导班子专题会议，把人民调解工作作为街道“创安维稳”重要的基础性工作并纳入全年工作目标；明确了街道“一把手”重点抓，分管领导亲自抓，司法所长具体抓的机制，形成了：有领导负责，有专人处理，有解决的时限，有督促检查的“四有”机制，强有力的保证人民调解工作的良性运转。

第一是发挥人才优势，在各社区配齐配强专职人民调解员的基础上，积极整合地区内调解人才资源参与到人民调解工作中。注重吸纳地区内离退休的老法官、老干部、老党员等“三老”人员作为志愿者，发挥他们懂法律、威望高、情况熟、素质好、群众信任的优势，从而使很多矛盾纠纷得以化解在萌芽状态。第二是发挥网络优势。通过人民调解为主的四级网络的联调联动，一方面可以立即查清纠纷发生的时间、地点、事件及当事人，分析出矛盾纠纷的成因，事态情况及影响，另一方面矛盾发生地的“网络”首先获得信息，反映事件准确、及时，便于纠纷的迅速排解。

建立领导与公安、信访、司法、劳动、民政等部门参加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责任制和领导包案制度，纠纷激化过错责任追究督办责任制，民情分析报告制，定期回访制等规章制度，使大调解工作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使大调解工作成为积极预防、及时发现、有效控制、妥善解决矛盾纠纷的长效机制。街道、司法所制订了各类突发事件维稳工作预案，如：

拆迁、上访等工作预案。

##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方案篇四

首先成立了以局党组\*、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各相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专项活动领导小组。并于2013年3月14日组织召开了全局干警和司法所长会议，会上，局长就我局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解工作进行了全面的宣传动员，并结合实际提出了专项活动的目标及任务，确保将专项活动的开展贯穿于我局全年工作中。

在前期宣传动员阶段，通过广播、电视、制作板报、悬挂条幅、写标语、电子显示屏滚动宣传等方式广泛宣传“大排查、大调解”专项活动，并利用宣传《人民调解法》为契机，使调解工作进城镇小区、进农村院落、进车站（码头）、进规模性市场、进经济开发区，让更多的人了解专项活动，努力使活动家喻户晓；宣传动员期间，共发放宣传单7000余份，办板报45期，悬挂条幅30余幅，写标语50余条，为活动的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

今年1—5月，全县共排查纠纷1488件，成功调解1470件，调解率达100%，成功率达，防止群体性\*4件23人；防止群体性械斗3件30人。

20xx年3月6日上午，镇村4社村，带着其孙子来到司法所求救，希望得到法律帮助，让的学习和生活得到基本保障。该所司法助理员同志热情地接待了哽咽的老人和愁苦的孩子，为其安座倒水，稳定他们的情绪，并着手调查。，现年70有余，劳动能力差；其独子，一直在外打工，对家庭不闻不问；其孙子，系与重庆潼南籍女子婚龄前非法所生□20xx年，出生在仓山老家后，就没管过，更是已失去联系多年。如今，孩子已满7岁，因家庭经济拮据，无人过问，其学习和生活无法得到保障。经过多方努力，终于联系上了长期在外的，通过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的劝导，从广东东莞回到了。经了解，3月，

与他分道扬镳，与他人成婚；而终日忧心忡忡，病魔缠身，不慎重的婚姻给家人带来了如此的不幸，更是无颜面对家人。经与所长汇报商讨，司法所决定将调解工作做到去，进行跨区域调解。经过先期的充分准备[]20xx年4月16日，同志与一起奔赴重庆。到达后，通过找镇\*、综治办、派出所、社区居委会和村委会后，几经周折，在傍晚时见到了。并将双方当事人请到一起，进行调解，通过于法于理、骨肉亲情、社会责任等多方面解释和劝说，经过耐心细致的工作，双方达成离婚协议，此时，已是17日凌晨2点44分。协议约定，儿子由抚养，一次性支付抚养费20000元。事后，也一再表示，将承担起家庭的责任，给儿子的学习和生活以充分的保障。这次跨区域的调解，切实加强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的衔接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是该所落实“作风转变年”活动中的承诺，为民办的又一件实事。

## 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方案篇五

镇镇矛盾纠纷“大调解”协调中心设在综治办，镇党委\*为主任，副镇长同志、司法所为副主任，配备专职人员5名，在辖区内共配备了人民调解委员会14个，调解专门办公室14个，人民调解员52人，办公设施全部配备齐全。大调解协调中心进行了规范化建设，各项制度均上墙公示。同时，镇党委\*把大调解中心工作经费纳入年初财政预算，给予了大调解工作经费保障。

### （一）建立健全矛盾纠纷排查机制。

各村相应建立健全了矛盾纠纷排查机制，每周进行一次纠纷排查，重大节日和敏感期必须及时排查，并将排查结果报镇大调解中心。对排查发现重大纠纷和集访苗头，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进行调处，并及时通过向上级报告，切实防止民转刑案件和集访、越级\*事件发生。

### （二）对矛盾纠纷实行周排周清制度。



各村每周对辖区范围内的矛盾纠纷进行排查，主动掌握调解矛盾纠纷的主动权。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村社安排专人调解，对调解不成功纠纷交由镇“大调解”协调中心进行调解。

### （三）落实社会矛盾纠纷调处责任制。

制定并落实了大调解实施办法，规定各调委会要切实负起责任，及时化解，不得把矛盾纠纷推向上级、推向社会。

### （四）健全检查考评机制。

“大调解”中心把矛盾纠纷排查工作和调解工作纳入了全年目标考评，把大调解的各项指标进行细化分解，进行量化考评考核。

### （五）建立领导接待、包案制度。

“大调解”协调中心确定了领导接待日，定期安排领导接待群众来访，党政领导按照职责分工，对重要\*来访、重大纠纷和\*案件，特别是久拖未决的问题，实行包案处理，负责包案的领导要一包到底，亲自处理，直至息诉停访。

### （一）统一制度建设。

“大调解”中心统一制定了全镇调委会工作责任、例会、学习、考评、业务登记、培训、统计、档案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并完善和规范了大调解工作业务台帐。

### （二）统一业务建设标准。

在“大调解”工作整个过程中，从纠纷调处申请、受理、告知、调查、调解、制作协议书，到协议履行及回访等方面都建立了完善的制度，并严格运作程序。

### （三）统一队伍建设标准。

镇综治办定期组织各村民调干部进行业务知识培训，提高调解员的业务素质。并对基层调解员进考核、严格按规范化调解文书。

#### （四）统一调解室建设标准。

各村均按规范华要求配备了调解室、档案室，并有明显标志，从而使镇、村两级协调中心规范化建设得到了加强。

上半年，我镇坚持进行每月一次大排查、每周一次小排查，详细掌握全镇社会矛盾动态。有力地维护了社会的整体稳定，保障了我镇经济社会的健康发展。